

证券代码：839593

证券简称：京瑞电气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京瑞恒诚电气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9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伟东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8,147,689.39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6,790,622.08 元，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50,000,00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.0 元人民币现金

（含税），本次分红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,000,000 元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召开京瑞恒诚电气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京瑞恒诚电气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京瑞恒诚电气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1 日